

# 發「陽」光大南台灣太陽能產業 陽光屋頂百萬座計畫 南部推動辦公室揭牌

太陽能提供潔淨、安全的電力，不僅能帶動產業發展，也同步落實環境保護，可謂是「三贏」的可再生能源。呼應行政院核定的「陽光屋頂百萬座、千架海陸風力機」再生能源政策，「陽光屋頂百萬座計畫南部推動辦公室」的成立，希望有效協助整合南部在地資源，提供國內業者、縣市政府、承裝者完整太陽能發電方案，讓南台灣太陽能產業發「陽」光大。

文 編輯部 · 攝影 蔡鴻謀



國立台灣歷史博物館珍視過往、努力現在、走向未來，在建築設計上加入太陽能板，期許讓南台灣太陽能產業發「陽」光大。

今年三月下旬，「陽光屋頂百萬座計畫南部推動辦公室」在南台灣創新園區內成立，經濟部能源局局長歐嘉瑞、臺南市市長賴清德及南部太陽能廠商代表，共同參與揭牌典禮，期許未來能，就近協助在地縣市政府、民眾與太陽光電能源服務產業，增加南台灣就業機會。

先前，工研院協助能源局進行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補助設置

太陽光電推動工作，在受災較嚴重的地區南投、嘉義、高雄與屏東四個縣市，推出防災型太陽光電系統設置補助專案，總共補助設置 75 套系統，做為緊急防救災之用；過去工研院也長期協助能源局執行半額補助設置計畫，並制定系統設置準則與相關技術規定；提供種種練兵機會，讓太陽能應用在南台灣紮根。

「南台灣陽光充足、日照豐沛，自

然適合發展太陽光電發電。」歐嘉瑞表示，加上南部地方政府推出公有房舍屋頂標租予民間系統業者，以及綠色廠房、設備補助、法令鬆綁等配套方案，促成南臺灣太陽光電能源服務業蓬勃發展。

今年政府推動的設置目標為130MW，透過台電公司以優惠電價向設置者躉購電能，民眾及投資廠商競相申請，預計至2030年，將可達到累計設置3,100MW。本計畫推動的重點，在於提高民眾對太陽能板的認知與設置意願，需要中央、縣市政府與廠商來共同努力，透過辦理說明會、經典設置案例分享活動，甚至媒體和網路等，進行相關廣宣與說明，來提高民眾或公私部門的設置意願。

### 太陽能服務產業的領頭羊

長期以來，工研院協助政府推動太陽光電產業，合計已完成設置1,468案，裝置容量合計33.6MW。因此，工研院南分院執行長徐紹中指出，「陽光屋頂百萬座」的計畫，將採用「先緩、後快，先屋頂、後地面」的策略，結合中央與地方力量，鼓勵縣市政府搭配地方自治條例及縣市特色來推動太陽光電，推動陽光社區設置。

太陽能可以提供潔淨安全的電力，帶動產業發展並落實環境保護，是安全、環保、帶動經濟成長「三贏」的可再生能源。而「陽



「陽光屋頂百萬座」計畫，將採用「先緩、後快，先屋頂、後地面」的策略，鼓勵縣市政府搭配地方自治條例及縣市特色來推動太陽光電。

光屋頂百萬座計畫」在推動模式上，導入太陽光電能源技術服務業(PV-ESCO)，結合融資和躉購費率機制，由系統服務業者投資在公有屋頂或民眾屋頂建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，在取得售電收入後，讓公家單位或民眾依屋頂出租合約收取租金，擴太陽能面板的設置，刺激國內系統設置、融資、保險、運維等相關產業成長，造就更多的工作機會。

讓民眾、企業設置太陽能面板，政府必須提出相當的誘因。綜觀今年上半年，10kW以下的躉購費率為每度電8.3971元，以在臺南地區設置5kW的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為例，支出系統設置費新台幣50到60萬元，一年約可生產6,700度電，台電公司用固定收購價格持續收購二十年，約十一年左右即可回收建置成本，不僅節能減碳，也是一種新的投資。

現在臺灣從社區住宅、公有建

築到廠房，屋頂上白天處處可見太陽光電系統，源源不斷地在生產潔淨的再生能源。細數南臺灣成功的示範案例，有嘉義市志航國小、嘉義大學；嘉義縣義仁國小、大林慈濟醫院；臺南市的國立歷史博物館、台南科工區內的「人間清淨社區」等，南創園區也在2004年就裝設了50kW的系統；高雄市方面則有高雄市政府大樓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；屏東縣的屏東縣政府大樓、警察局派出所、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等。

未來，推動辦公室除了連結地方政府共同推動、提高民眾應用太陽光電意識、推動陽光社區專案、協助完善融資環境外，也鼓勵PV-ESCO業者在南部成立分公司或營業據點，就近推動業務。徐紹中表示樂觀其成，「我們也期待與系統服務業者有更多的互動和技術交流，讓工研院有機會為產業做出更多貢獻。」